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规定，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5 号核准），公司采用通过询价的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97,780.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956,141 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 97,78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3,788.95 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93,991.05 万元，其中 220.00 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承销费用，公司此次实际收到募集金额为人民币 94,211.05 万元。已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开设的账号为 0200049619201357089 的人民币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9]01006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38,848.26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7,270.43 万元。使用情况如下：

（1）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121.30 万元，用于支付发行手续费及现金对价；

(2)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357.84 万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50,658.71 万元；

(3) 2022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20,490.42 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 20,490.42 万元。

另外募集资金专户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明细如下：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00.84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063.37 万元；

(2)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1.54 万元，累计手续费支出 3.99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0.00 万元。

(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711 号核准），公司向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 432,402.35 万元，截至 202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219,077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3.78 元/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432,402.35 万元。扣除券商的承销费用（不含增值税）3,958.49 万元后，公司此次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428,443.8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分别汇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开设的 32310188000045744 账户及在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开设的 110902562710703 账户中。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0]第 01003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2 年度公司共使用募集资金 18,342.76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1,026.36 万元。具体详情如下所示：

(1) 2022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96,050.33 万元；

(2) 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8,342.76 万元，累计投入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34,976.03 万元。

另外募集资金专户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明细如下：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837.23 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9,839.30 万元；

(2)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专户手续费支出 0.76 万元，累计手续费支出 0.85 万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317,255.9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国泰君安、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签订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思立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宜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实行统一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使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公司保荐人，接受保荐人代表的监督，保证了三方及四方协议的严格执行。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

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2020年6月4日，公司、中金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于北京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经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格易”）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2022年6月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中金公司与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实行统一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使用，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并及时通知公司保荐人，接受保荐人代表的监督，保证了三方及四方协议的严格执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32310188000045744	302,679,442.29	活期存款
			1,5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0	大额存单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469500	29,880,029.97	活期存款
			3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3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	110902562710703	-	已销户
合 计			3,172,559,472.2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账户内持有15亿元结构性存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账户内持有3.4亿元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北京分行清华园支行”账户已于2021年8月19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附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件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附表。

（二）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共计 4,525.79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垫付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366.49 万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 3,159.30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19）第 010108 号）予以鉴证。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1,489.77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垫付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289.65 万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00.12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010127 号）予以鉴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2022 年度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对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使用 2019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2、对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2022 年 1-12 月相关投资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银行账户	理财产品	理财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1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	6M 挂钩欧元兑美元即	2021 年 7 月 23 日	25,000.00	2022 年 1 月 23 日	25,000.00	453.75

序号	银行账户	理财产品	理财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区支行	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6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2021年7月23日	25,000.00	2022年1月23日	25,000.00	371.12
3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1Y 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1年7月23日	75,000.00	2022年7月23日	75,000.00	2,722.50
4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1Y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价格结构性存款	2021年7月23日	75,000.00	2022年7月23日	75,000.00	2,257.73
5	江苏银行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1Y 挂钩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2年7月27日	150,000.00	2023年7月25日		
6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6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2年6月21日	32,000.00	2022年12月21日	32,000.00	545.49
7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3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2年6月21日	4,000.00	2022年9月21日	4,000.00	34.28
8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3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2年12月27日	4,000.00	2023年3月27日		
9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6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	2022年12月27日	10,000.00	2023年6月27日		

序号	银行账户	理财产品	理财日期	理财金额	赎回日期	赎回金额	理财收益
		时汇率结构性存款					
10	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	1Y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汇率结构性存款	2022 年 12 月 27 日	20,000.00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合计				420,000.00		236,000.00	6,384.87

注：2022 年 12 月 27 日在宁波银行上海张江支行购买的 4,000.00 万元 3M 挂钩欧元兑美元实时汇率结构性存款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已赎回，共获取利息收入 325,479.45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不包含该收益。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者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4nm 工艺嵌入式异构 AI 推理信号处理器芯片研发项目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研发项目已完成，技术指标达到预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已终止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变更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由于受到外部客观因素影响，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研发情况和投资进度，并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将该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变化和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经审慎评估公司决定终止“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日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为了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公司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变更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作为“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向其增资，对应增加实施地点上海市。本次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增资，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

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能有效整合公司研发资源，充分利用上海市在营商环境、高校人才等方面的有利条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三号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本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2年度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法规、文件和制度中有关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2年度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意见认为本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

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中金公司对公司董事会披露的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附件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附表

附件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附表

(本页无正文，为《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之签章页)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编制单位：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4,211.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848.2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689.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270.4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9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5,500.00	25,500.00	25,500.00	0.00	25,500.00		100.00	2019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4nm 工艺嵌入式异构 AI 推理信号处理器芯片研发项目		27,420.00	27,420.00	27,420.00	9,022.96	29,013.99	1,593.99	105.81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	已变更	23,480.00	3,790.34	3,790.34	112.45	3,790.3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7,180.00	17,180.00	17,180.00	9,222.42	17,854.37	674.37	103.93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置换发行费用及支付中介机构服务费		631.05	631.05	631.05	0.00	621.30	-9.75	98.45	2019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9,689.66	19,689.66	20,490.42	20,490.42	800.76	104.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4,211.05	94,211.05	94,211.05	38,848.26	97,270.43	3,059.3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将该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期的主要原因是：受到外部客观因素影响，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并经过谨慎的研究、论证，公司拟调整“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将该募投项目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变化和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经审慎评估公司决定终止“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日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为了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公司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共计 4,525.79 万元，其中置换预先垫付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为 1,366.49 万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自筹资金 3,159.30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及代垫税款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19）第 010108 号）予以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								

	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无节余。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智能化人机交互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14nm 工艺嵌入式异构 AI 推理信号处理器芯片研发项目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研发项目已完成，技术指标达到预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已终止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募集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 年

编制单位：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	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	3,790.34	3,790.34	112.45	3,790.3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	19,689.66	19,689.66	20,490.42	20,490.42	104.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3,480.00	23,480.00	20,602.87	24,280.76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变化和项目实际实施情况，经审慎评估公司决定终止“30MHz 主动式超声波 CMEMS 工艺及换能传感器研发项目”。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日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为了满足公司现阶段及未来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营运能力，公司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兆易创新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9）。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附件 2：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

编制单位：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8,443.8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42.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026.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32,402.35		332,402.35	18,342.76	34,976.03	-297,426.32	10.52	202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96,041.51		96,041.51	0.00	96,050.33	8.82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28,443.86		428,443.86	18,342.76	131,026.36	-297,417.5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489.77 万元。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0）第 010127 号）予以鉴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公司召开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p> <p>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购买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节余为 317,255.95 万元，主要是 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 297,426.32 万元尚未投入，银行利息收入 19,839.30（其中 8.82 万元作为“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利息收入，已用于补流）万元，手续费支出 0.85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格易作为“DRAM 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向其增资，对应增加实施地点上海市。本次增加 DRAM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增资，不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能有效整合公司研发资源，充分利用上海市在营商环境、高校人才等方面的有利条件，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